思明区厦港街道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财政预决算领域

序号	公开	事项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1 3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АЛПТ	A)TINJH	ANTAIR	47111	和载体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街道
1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收支 总体情况表: 部门收入总体情 况表;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2			2.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表: 财政 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一般公 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一般公共 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一般公共 预算 "三公" 经费支出情况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表。									
3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公 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 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开到经 济分类款级科目。				■政府网站	√				
4	财政预 决算	部门 预算	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 支出表按"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公开,其 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应当细化到"公务用车购置 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两个 项目;对增减变化情况进行说 明。	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3.《财政部关于印发〈 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 规程的通知〉》(财预 〔2016〕143号)等法 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本级政府财政部门 批复后20日内	厦港街道办事处				√		√
5			5. 本部门职责、机构设置情况、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以及政府采购(主要包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金额和货物、工程、服务采购的预算金额)等情况的说明,并对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结合工作进展情况,逐步公开国有资产占用、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情况。									
6			6. 没有数据的表格应当列出空 表并说明。									
7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一1.《中华人民共和国 预算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3.《财政部关于印发〈 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 规程的通知〉》(财预 (2016)143号)等法			■政府网站			✓		
8			2.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表: 财政 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一般公 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一般公共 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一般公 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表。									
9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公 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 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开到经 济分类款级科目。					✓				
10	财政预 决算	部门 决算	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按"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公开,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应当细化到"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两个项目;增减变化情况(与预算对比)进行说明。		本级政府财政部门 批复后20日内	厦港街道办事处						√
11			5. 本部门职责、机构设置情况、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以及政府采购(主要包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金额,货物、工程、服务的不同金额及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金额的比重)等情况的说明,并对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结合工作进展情况,逐步公开国有资产占用、绩效评价结果等情况。									
12			6. 没有数据的表格应当列出空 表并说明。									
					安全生产领	 页域						

n	公开	事项	O TT deba	小工体报	公平十分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	公开 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和载体	全社会	特定 群体	主动	依申请	街道	
1	安全生产	安全生产信息	月度街道安全生产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 务院令第711号)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 之日起20个工作日 内予以公开	厦港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		√		√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领域												
<u> </u>	公开	事项	A TT + 65	N. T. P. III	/\ \T 1-1	N # L #	公开渠道	公开	对象	公开	方式	公开层级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和载体	全社会	特定 群体	主动	依申请	街道	
1	征收	社会稳定风 险评估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结果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	自收到申请之日起 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厦港街道办事处	■依申请书面公开		申请人		√	√	
2	征收	房屋调查登 记	1. 入户调查通知; 2. 调查结果; 3. 认定结果。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 收与补偿条例》 《关于推进国有土地 上房屋征收与补偿信 息公开工作的实施意 见》 《关于进一步加强国 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 补偿信息公开工作的 通知》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 之日起20个工作日 内予以公开	厦港街道办事处	■入户/现场		在征收范 围内向被 征收人	V		√	
3	评估	房地产估价 机构确定	房地产估价机构选定或确定通 知	1.《国有土地上房屋 征收与补偿条例》 2.《国有土地上房屋 征收评估办法》 3.《关于推进国有土 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 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施 意见》 4.《关于进一步加强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 与补偿信息公开工作 的通知》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 之日起20个工作日 内予以公开	厦港街道办事处	■入户/现场		在征收范 围内向被 征收人	V		√	
4	补偿	产权调换房屋	1. 房源信息 2. 选房办法 3. 选房结果	1.《国有土地上房屋 征收与补偿条例》 2.《关于推进国有土 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 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施 意见》 3.《关于进一步加强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 与补偿信息公开工作 的通知》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 之日起20个工作日 内予以公开	厦港街道办事处	■入户/现场		在征收范 围内向被 征收人	J		√	
					就业创业领	页域							
ė.	公开	事项	公开内容	/\ T \ \ \ P		N T L 44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 和载体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街道	

1	就业创业证申领	办事指南		1. 就第上公设构供办登。管劳公源33第事业、机第第上公设构供办登。管劳公源33第事业、和3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即办	夏港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社区/企事业单位公示 栏	✓		✓		✓				
社会保险领域																
序号	公开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 和载体	公开对象		佐宁		佐会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群体	主动	依申请	街道 				
1	失业保险服 务	失业保险金 申领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1.《中华人民共和例》 (中华人民共和例》 (中华人民共和例》 (中华)第711号) 2.《中华)第711号,和10号,在10月28日代,在10月28日代,在10月28日代,在10月28日,在10月28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 或变更之日起20个 工作日内公开	厦港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		✓		✓				
					社会救助领	·										
序号	公开	事项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14.3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II3 [™]	⇔ / I IV.#I	⇔ / I mJ ffk	471±#	和载体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街道				
1		政策法规文 件	2. 《最低生活保障审核审批办	法》(国务院令第649号) 2.《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办法的通知》(厦府办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 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厦港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		√		√				
2		办事指南	1. 办理事项 2. 办理条件 3. 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4. 申请材料 5. 办理流程 6. 办理时间、地点 7. 联系方式	1.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发〔2012〕 45号) 2. 《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办法的通知》(厦府办规〔2020〕10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 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厦港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		√		✓				

_	_								 	
3	最低生活保障	审核信息	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1.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发〔2012〕45号)2. 《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厦府办法的通知》(2020〕10号)3. 《中共思明区委内办公室思明区医政府办公室即用难解决正作的厦思要印发并介着意思的通知》(2019)63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 日起10个工作日 内,公示7个工作日	厦港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	√	√
4		审批信息	低保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1.《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工作的党进最见》(国务院进最见》(国报工作的意见》(国发(2012)45号)2.《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活厦原门于于活厦原产,这个人员工,以后,这个共居区域的通知》(2020)10号)3.《中共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思明发关关于,对公室是印发关系,对公室思知难推入的通知》(2019)63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 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同进 衔进办事办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	V	√
5		政策法规文 件	1.《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 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 (国发(2016)14号) 2.民政部关于印发《特困人员 认定办法》的通知(民发(2016)178号) 3.民政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 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 助供养制度的意见》的通知 (民发(2016)115号) 4.《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 于印发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 办法的通知》(厦府办规(2020)10号)	办公厅关于印发困难 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办 法的通知》(厦府办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 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J	J	✓
6		办事指南	1. 办理事项 2. 办理条件 3. 救助供养标准 4. 申请材料 5. 办理流程 6. 办理时间、地点 7. 联系方式	1.《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14号)2.《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办法的通知》(厦府办规〔2020〕10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 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厦港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V	√	√
7	特困人员救 助供养	办事指南	1. 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2. 终止供养名单	1.《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图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14号〕2.《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厦府办法的通知》(2020〕10号)3.《中共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思明区关关于进入上,以下,以下,以下,以下,以下,以下,以下,以下,以下,以下,以下,以下,以下,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 日起10个工作日 内,公示7个工作日	厦港街道办事处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公示 栏(电子屏)	√	√	√
8		审批信息	特困人员名单及相关信息	1.《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教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14号)2.《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生活(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基本生活(厦)和现(2020)10号)3.《中共明区人民于特定。2019)63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政府网站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公示 栏(电子屏)	√	√	√

9		政策法规文件	1. 《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国发〔2014〕47号〕2. 《民政部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意见》(民发〔2018〕23号〕3. 《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民政局等部门关于厦门市临时救助办法的通知》(厦府办〔2016〕97号〕4. 《中共思明区委办公室思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厦门市思明区困难家庭临时生活救助实施细则〉的通知》(厦思委办〔2015〕71号)	1.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 2. 《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办法的通知》(厦府办规〔2020〕10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 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厦港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	√	√
10	临时救助	办事指南	1. 办理事项 2. 办理条件 3. 救助标准 4. 申请材料 5. 办理流程 6. 办理时间、地点 7. 联系方式	1.《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国发〔2014〕47号〕 2.《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办法的通知》(厦府办规〔2020〕10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 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厦港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	√	√
11			 临时救助对象名单 救助金额 救助事由 	1.《国务院关于全面 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 通知》(国发〔2014〕 47号〕 2.《厦门市人民政府 办公厅关于印发困难 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办 法的通知》(厦府办 规〔2020〕10号〕 3.《中共思时区委政府 办公室思明区委办 公室思明发关于进 步加强困难群众精准 帮扶工作的实施意见 的通知》(厦思委办 〔2019〕63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 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厦港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公示 栏(电子屏)	√	√	√

义务教育领域

序号	公开事项		F事项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али	AZIMA	ZINT	公月王神	和载体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街道
1	义务教育	义务教育起 始年级免 (缓) 学社 区意见	因病、残未能适龄入学,需免 (缓)学的思明区户籍学生	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义务教育法》第十一 条 2. 《厦门市小学学籍 管理办法》第八条	受理后20个工作日	厦港街道办事处	■福建省网上办事大厅 ■社区便民服务站	√		√		√

情况说明:

经对照区级各领域标准目录认真梳理,思明区厦港街道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涉*因*个领域,涉及事项共31个,分别是财政预决算领域、安全生产领域、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领域、就业创业领域、社会保险领域、社会救助领域、义务教育领域。

因厦港街道的养老服务事项收件在辖内各社区,同时,街道层级不涉及重大建设项目、公共资源交易、税收管理、食品药品监管、旅游、统计、城市综合执法、公共文化服务领域、危房改造、环境保护、公共法律服务、救灾领域、户籍管理、医疗卫生领域、市政服务、自然资源等领域的信息公开,故重大建设项目领域、养老服务、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税收管理领域、危房改造领域、环境保护领域、公共文化服务领域、公共法律服务领域、救灾领域、食品药品监管领域、城市综合执法领域、户籍管理领域、医疗卫生领域、市政服务领域、自然资源领域、旅游领域、统计领域本街道不涉及。

本目录编制于2023年9月1日,后续将根据政务公开新政策、新职责、新任务、新要求,及时对目录内容进行调整完善。